



七、檢附實施計畫乙份(如附件)。

八、本案聯絡人：王淑芬老師(連絡電話:7260291#13，網路電話:117020)

受文單位：公立國小、公立國中(含市立高中)、昭明國中、港明高中、崑山中學、聖功女中、瀛海中學、光華高中、長榮中學、德光高中、黎明高中、新榮高中、鳳和高中、南光高中、興國高中、明達高中、城光國中、私立國小、慈濟高中